

# 农安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农发改审批字[2018]33号

---

## 关于农安县乡镇中学及中心校电采暖改造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农安县学校后勤管理中心：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农安县乡镇中学及中心校电采暖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请示》收悉。根据吉林省得贝特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农安县乡镇中学及中心校电采暖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评估意见的报告》（吉得咨评[2018]31号），经审核，同意该项目建设，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农安县乡镇中学及中心校电采暖改造项目。

二、项目建设地址：农安县的38所乡镇中学及中心校现址。

三、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该项目将农安县的38所乡

镇中学及中心校现有燃煤锅炉系统改造为蓄热式电锅炉系统，总供暖面积为 242447 平方米，总热负荷 13334.59kw。

四、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5969.22 万元，所需资金全部自筹解决。

五、建设时间：2018 年。

请抓紧落实配套资金和建设条件，争取早日开工建设。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八日



主题词： 电采暖                      可行性研究报告                      批复

农安县发展和改革局

2018 年 9 月 18 日印发

项目编码：2018-220122-82-01-011801